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5-039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

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贺春海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2）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张玉虎先生，200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从 2021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彭秋华女士，2017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2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将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本次聘请信永中和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人民币 8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1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进行了全面仔细的核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的要求。一致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决议；
- 4.信永中和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